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春兰股份 编号：临 2021-001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1月21日在春兰集团泰州宾馆召开了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沈华平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颜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财务负责人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聘任颜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颜旗先生简历

颜旗：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泰州春兰销售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员，江苏春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中管理处主任、南通综合代表处首席代表、南京营销管理中心主任，江苏春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任江苏春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